

证券代码：002622

证券简称：融钰集团

公告编号：2017-049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正在筹划与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融钰集团；证券代码：002622）已于2017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0日、2017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028）。后经公司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程序并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5日、2017年5月12日、2017年5月1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2017-045；2017-047）。

公司原计划于2017年5月2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2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

二、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拟为交易标的公司的全体或部分股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为公司无关联的第三方，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正与相关方磋商本次重组情况。

2、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目前尚在讨论过程中，交易方式为拟以现金购买标的资产股权，具体方案待进一步明确。

3、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属于保险行业。

三、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7 年 4 月 19 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广州汇垠日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鑫鑫向荣 7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2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国联安—中隆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6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56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613,708	人民币普通股
5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银河嘉汇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62,996	人民币普通股
6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银河嘉汇 1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44,035	人民币普通股
7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鲲鹏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970,518	人民币普通股
8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38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0,4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9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36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0,136,298	人民币普通股
10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41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9,795,072	人民币普通股

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类别
1	广州汇垠日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鑫鑫向荣 7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2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国联安—中隆1号资产管理计划	22,6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56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613,708	人民币普通股
5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银河嘉汇1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62,996	人民币普通股
6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工商银行—银河嘉汇1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44,035	人民币普通股
7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鲲鹏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970,518	人民币普通股
8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38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0,4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9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36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0,136,298	人民币普通股
10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41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9,795,072	人民币普通股

四、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1、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进展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及交易相关各方持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重组方案仍在筹划推进中。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备审议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要求及时对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

2、延期复牌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17年5月20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涉及的协调沟通工作较多，重组方案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于2017年5月20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2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2017年6月20日。

五、后续工作安排及风险提示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拟继续推进的，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并在议案通过之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等相关事项，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 3 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